

供货合同

需方：河南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供方：湖南冠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经供需双方友好协商，于2023年7月19日共同签署以下条款，以期共同遵守。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 合同条款

(2) 合同条款资料表

(3) 合同条款附件

(4) 招标文件

(5) 中标通知书

3. 产品、规格、单价

包号	序号	试剂盒名称	参数	规格	单价(元)
包 13: 非洲猪瘟疫、猪瘟疫、猪伪狂犬多重检测试剂盒	49	非洲猪瘟疫/猪瘟疫(野毒株)病毒核酸二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1. 通过一个反应能特异性的分别检测非洲猪瘟疫病毒和猪瘟疫(野毒株)病毒核酸或者检测非洲猪瘟疫病毒和猪伪狂犬(野毒株)病毒核酸; 2. 使用 TaqMan 或 TaqMan-MGB 标记荧光探针; 3. 主要成分: RT-PCR 反应液、酶制剂、荧光探针、阴性质控品、阳性质控品等; 4. 每份反应总体积不低于 20ul; 5. 灵敏度≤10 个拷贝, 特异性 99%以上, 批间、批内差异≤3%; 6. 阴性或空白对照无 Ct 值且无特定扩增曲线; 阳性对照出现特征性曲线; 7. 有效期不低于 6 个月; 8. 无需提供核酸提取试剂; 9. 试剂盒生产企业需具备兽医分子生物学诊断制品 GMP 车间; 10. 非洲猪瘟疫检测试剂需符合农业农村部相关规定(按照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342 号(兽医诊断制品注册分类及注册资料要求)正在申报新兽药证书或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的产品, 可以先取得供货资格, 待产品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或兽	50 反应/盒	2000

			药生产批准文号后方可供货)。		
50	非洲猪瘟/猪瘟(野毒株)/猪伪狂犬(野毒株)病毒三重荧光PCR检测试剂盒	1. 通过一个反应能特异性的分别检测非洲猪瘟病毒、猪瘟(野毒株)病毒和猪伪狂犬(野毒株)病毒核酸; 2. 使用TaqMan或TaqMan-MGB标记荧光探针; 3. 主要成分: RT-PCR反应液、酶制剂、荧光探针、阴性质控品、阳性质控品等; 4. 每份反应总体积不低于20uL; 5. 灵敏度≤10个拷贝, 特异性99%以上, 批间、批内差异≤3%; 6. 阴性或空白对照无Ct值且无特定扩增曲线; 阳性对照出现特征性曲线; 7. 有效期不低于6个月; 8. 无需提供核酸提取试剂; 9. 试剂盒生产企业需具备兽医分子生物学诊断制品GMP车间; 10. 非洲猪瘟检测试剂需符合农业农村部相关规定(按照农业农村部公告第342号(兽医诊断制品注册分类及注册资料要求)正在申报新兽药证书或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的产品, 可以先取得供货资格, 待产品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或兽药生产批准文号后方可供货)。	50反应/盒	2400	

4. 本合同为供货合同, 本包所有供方共同取得了该包产品和伴随服务的供应资格。需方可根据实际需求, 从取得供货资格的所有供方中选取所需产品种类和数量。

5. 供方按照需方要求分批供货, 供货时间由需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6. 供货单价为供方所投产品单价。

7. 采购的产品品种和数量与实际需求出现不完全一致时, 供方在供货过程中应根据需方的实际需求, 在等价对换的原则下对货物品种、品牌、参数、规格和数量做调整, 调整的产品中标供应商也可按本地市场同期均价供货, 并冲抵合同总金额。

8. 根据需方需求, 供方每年为需方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两次以上技术培训, 所需费用由供方承担。

9. 如果供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稳定, 不能满足需方正常检测的需要, 需方有权终止合同。

10. 如果供方连续两次不按时供货, 影响需方工作进度, 需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追究供方相应责任。



11. 货到验收合格后，供方提供的票据材料经需方审核无误后，需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供方本批次货物价款。

12.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签订、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需方：(盖章)

供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址：郑东新区象辰路与明霞街交叉口

地址：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
A2 栋四楼

开户银行：农行郑州阳光新城支行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
麓谷科技支行

账号：16048101040003170

账号：66150078801300000736

签订时间：

2023.7.19

签订时间：

2023.7.19